

关于宁夏赛马水泥有限公司 1#、2#、3#、4#干法回转窑窑头烟气在线监测设备的验收意见报告

银川市环保局信息中心：

我公司安装的 1#、2#、3#、4#干法回转窑窑头烟气在线自动监测设备于 2018 年 3 月已完成安装调试，各项技术参数符合《关于加快重点行业重点地区的重点排污单位自动监控工作的通知》（环办环监[2017]61 号）附表一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安装建设技术要求，在线自动监测设备通过国家环保认证，数据已稳定传输至银川市环境信息中心，并委托宁夏森蓝环保有限公司对在线设备做比对监测，比对监测结果符合《固定污染源烟气（SO₂、NO_x、颗粒物）排放连续监测技术规范》要求。与 2018 年 5 月 23 日通过专家组验收。现设备正常连续运行，我公司对在线检测设备验收意见如下：

一、同意通过验收，并按照相关专业技术规范对设备进行校准和校验，加强设备日常运维和管理，确保自动监控系统正常稳定运行；

二、烟气在线监测设备安装符合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现场端建设规范；

专家组组长（签字）：

王亚宁

张军

专家组专家（签字）：

王小红

张军

宁夏赛马水泥有限公司

